汕尾市海水养殖无人机拍摄服务项目

需

求

书

汕尾市农业农村局

2021 年 7 月制

一、项目概况

因环保整改需要，为了解汕尾沿海养殖情况，拟对基于汕尾海岸线分别向陆地和海域 方向外扩区域，对涉及的海水养殖设施（包括渔温、围海养殖、鱼排等） 进行无人机拍摄。

二、项目调查范围

对基于汕尾海岸线分别向陆地方向外扩 2 公里，向海域方向外扩了 1 公里左右区域，以实际海水养殖设施范围为准。

三、项目工作内容

1、采用无人机拍摄形成 1：1000 正射影像图。正射影像图是具有正射投影性质的遥感影像。原始遥感影像因成像时受传感器内部状态 变化（光

学系统畸变、扫描系统非线性等）、外部状态（如姿态变化）及地表状 况（如地球曲率、地形起伏）的影响，均有程度不同的畸变和失真。对遥感影像 的几何处理，不仅提取空间信息，如绘制等高线；也可按正确的几何关系对影像 灰度进行重新采样，形成新的正射影像。

2、对基于汕尾海岸线分别向陆地方向外扩 2 公里，向海域方向外扩了 1 公里左右区域，对涉及到海水养殖的设施（包括渔温、 围海养殖、鱼排等）采用无人机进行航拍，形成连片 1：1000 正射影像图（可分张）具体范围以场养殖情况为准。对于军事周边区域及信号较差区域，用以摇感影像作补充航拍图纸上适当标注地理位置及养殖区域，并以县（区）行政管理范围打印总图。

四、时间计划

签订合同日期后一个月内。